



证券代码：002169

证券简称：智光电气

公告编号：2024061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29 日（星期一）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李永喜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阶段性担保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公司同意全资子公司广州智光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向本次被担保人即银行认可并购买智光数字能源技术产业园部分分割销售厂房的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担保，担保额度不超 8 亿元人民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阶段性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4 日（星期三）下午 14:5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63）。

特此公告。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30 日